

**2023 年度
哈尔滨海关（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哈尔滨海关（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哈尔滨海关（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哈尔滨海关（本级）是受海关总署直接领导，负责黑龙江省范围内海关工作运行管理、监督监控的正厅级直属海关。主要职责是：负责本关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海关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海关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贯彻执行与海关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技术规范，负责本关区征税、监管、缉私、出入境检验检疫、统计等工作；监控研判本关区各类执法风险、管理风险和廉政风险并组织防范和化解，负责本关区基层党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完成海关总署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哈尔滨海关（本级）现有内设处室，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法规和综合业务处、关税处、卫生检疫处、动植物检疫处、进出口食品安全处、商品检验处、口岸监管处、统计分析处、企业管理和稽查处、财务处、科技处、督察内审处、人事处（党委组织部）、教育处、机关党委（思想政治工作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监察室（党委纪检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哈尔滨海关党委向隶属海关共派驻 10 个纪检组。

纳入哈尔滨海关（本级）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含独立编报部门决算的单户）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1	哈尔滨海关(本级)	18	
2		19	
3		20	
4		21	
5		22	
6		23	
7		24	
8		25	
9		26	
10		27	
11		28	
12	)	29	
13		30	
14		31	
15		32	
16		33	
17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65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3,772.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公共安全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1,520.4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1,073.18
六、经营收入	6			19	636.2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2,781.44		21	932.38
本年收入合计	9	18,441.25	本年支出合计	22	17,934.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940.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3,446.53
总计	13	21,381.33	总计	26	21,381.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41.25	15,659.81					2,781.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8.98	11,501.86					2,777.12
20109	海关事务	14,278.98	11,501.86					2,777.12
2010901	行政运行	8,789.31	7,437.24					1,352.07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4.05	5.00					589.05
2010903	机关服务							
2010905	缉私办案	945.73	109.73					836.00
2010907	口岸管理	49.16	49.16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825.00	825.00					
2010909	海关关务	2,713.31	2,713.31					
2010910	关税征管	11.00	11.00					
2010911	海关监管	221.26	221.26					
2010912	检验检疫	130.16	130.16					
2010950	事业运行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47	1,520.47					
20410	缉私警察	1,520.47	1,520.47					
2041001	行政运行	940.47	940.47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82.00	82.00					
2041007	缉私业务	498.00	49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18	1,068.86					4.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2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4.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8.86	1,06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86	14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00	61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00	3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6.24	636.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24	63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54	42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00	207.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2.38	93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2.38	93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0.57	750.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81	18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34.79	12,361.22	5,573.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52	8,783.27	4,989.25			
20109	海关事务	13,772.52	8,783.27	4,989.25			
2010901	行政运行	8,783.27	8,783.27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75		528.75			
2010903	机关服务						
2010905	缉私办案	402.11		402.11			
2010907	口岸管理	49.16		49.16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820.43		820.43			
2010909	海关关务	2,788.07		2,788.07			
2010910	关税征管	11.00		11.00			
2010911	海关监管	221.26		221.26			
2010912	检验检疫	168.47		168.47			
2010950	事业运行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47	940.47	580.00			
20410	缉私警察	1,520.47	940.47	580.00			
2041001	行政运行	940.47	940.47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82.00		82.00			
2041007	缉私业务	498.00		49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18	1,068.86	4.3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2		4.32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4.32		4.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8.86	1,06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86	14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00	61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00	28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6.24	30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24	63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54	42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00	207.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2.38	93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2.38	93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0.57	750.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81	18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65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11,659.45	11,659.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公共安全支出	13	1,520.47	1,520.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1,068.86	1,068.86		
	4		四、卫生健康支出	15	636.24	636.24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6	932.38	932.38		
本年收入合计	6	15,659.81	本年支出合计	17	15,817.40	15,817.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	285.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	127.45	127.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	285.04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0			21				
总计	11	15,944.85	总计	22	15,944.85	15,94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817.40	11,064.28	4,75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59.45	7,486.33	4,753.12
20109	海关事务	11,659.45	7,486.33	4,753.12
2010901	行政运行	7,486.33	7,486.33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10903	机关服务			
2010905	缉私办案	109.73		109.73
2010907	口岸管理	49.16		49.16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820.43		820.43
2010909	海关关务	2,788.07		2,788.07
2010910	关税征管	11.00		11.00
2010911	海关监管	221.26		221.26
2010912	检验检疫	168.47		168.47
2010950	事业运行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0.47	940.47	580.00
20410	缉私警察	1,520.47	940.47	580.00
2041001	行政运行	940.47	940.47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82.00		82.00
2041007	缉私业务	498.00		49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8.86	1,068.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8.86	1,068.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86	14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00	61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8.00	30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6.24	636.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6.24	636.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1.54	421.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00	207.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	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2.38	932.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2.38	932.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0.57	750.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1.81	18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35.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3.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26.52	30201	办公费	493.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39.04	30202	印刷费	19.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8.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2.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616.00	30206	电费	243.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8.00	30207	邮电费	171.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保险缴费	421.54	30208	取暖费	587.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	20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95.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0	30211	差旅费	103.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0.57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20.6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6.7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1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 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06	30215	会议费	8.1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5.49	30216	培训费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8.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7.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23.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7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4.4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5.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01			
人员经费合计		7,468.39	公用经费合计					3,59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哈尔滨海关（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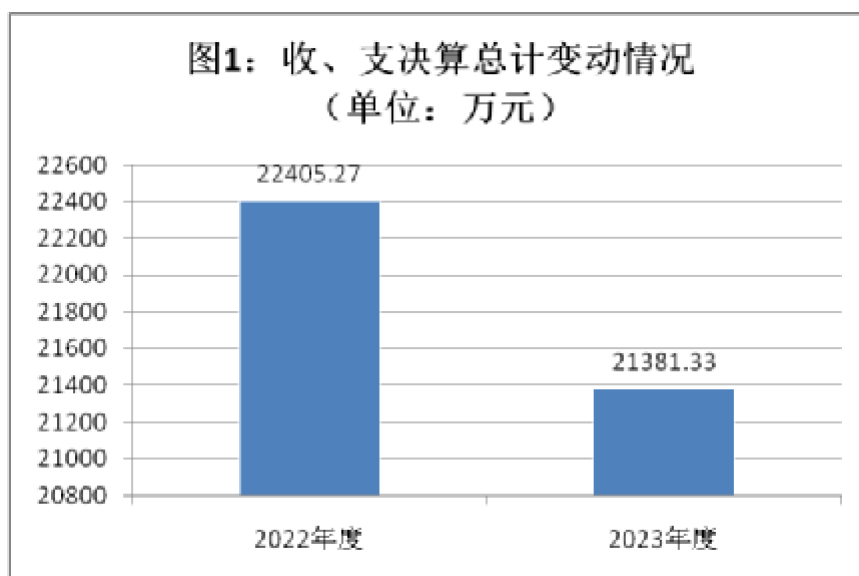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1.22	21.46	163.52	25.00	138.52	6.24	131.26	20.60	108.79	22.49	86.30	1.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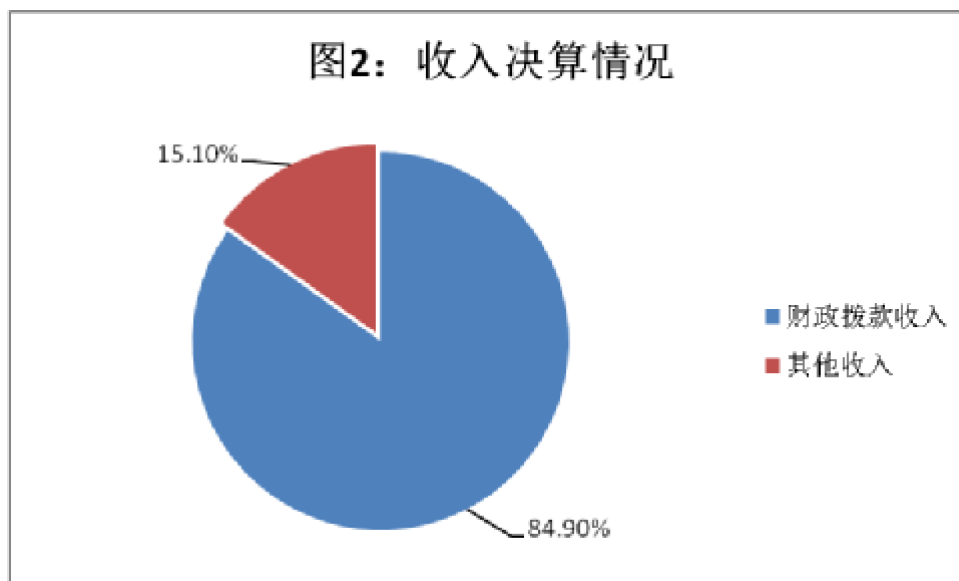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381.3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3.94 万元，下降 4.57%，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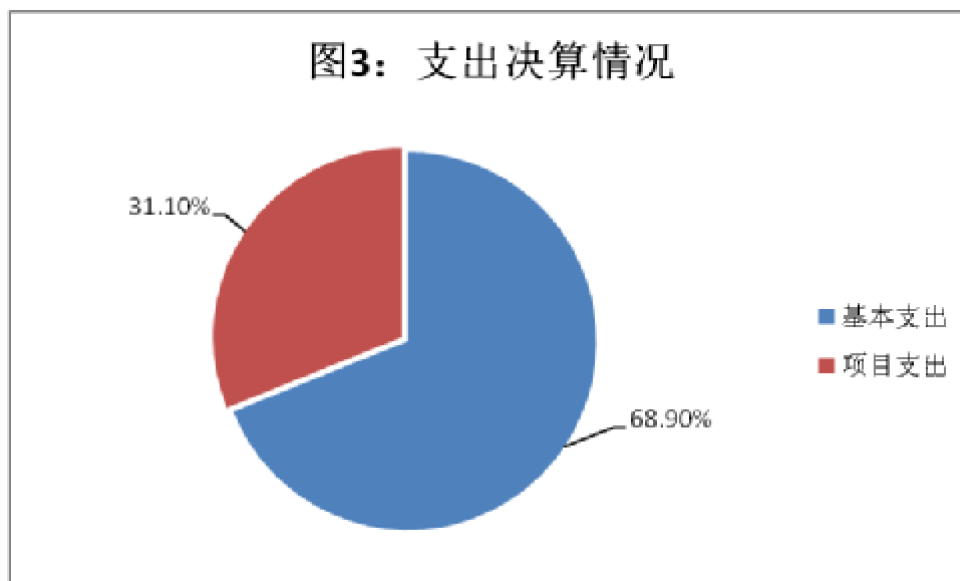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8,441.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659.81 万元，占 84.9%；其他收入 2,781.44 万元，占 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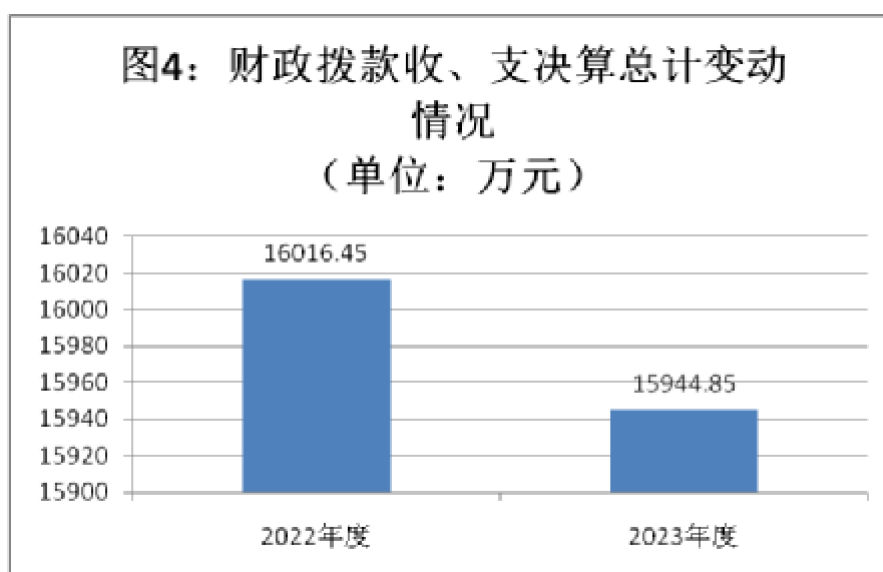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934.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61.22 万元，占 68.9%；项目支出 5,573.57 万元，占 31.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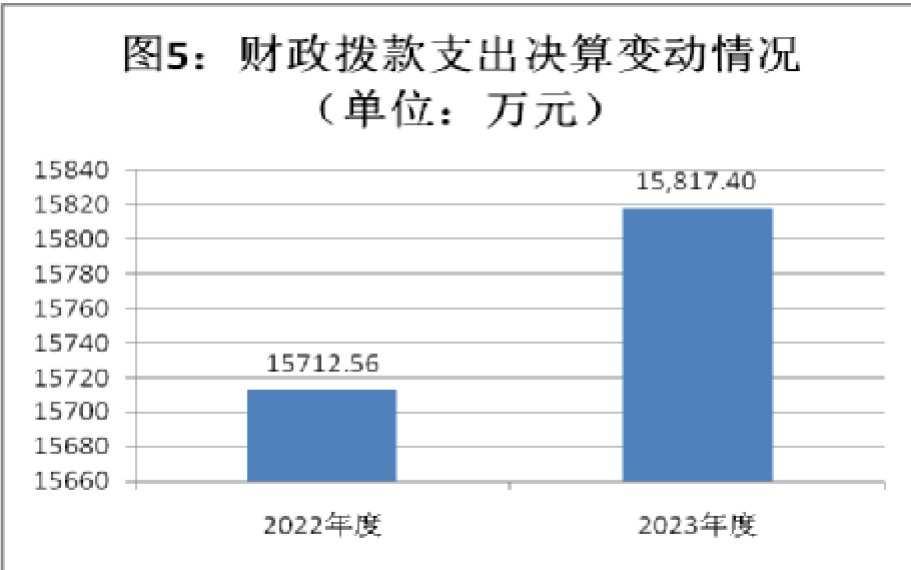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944.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1.6 万元，下降 0.4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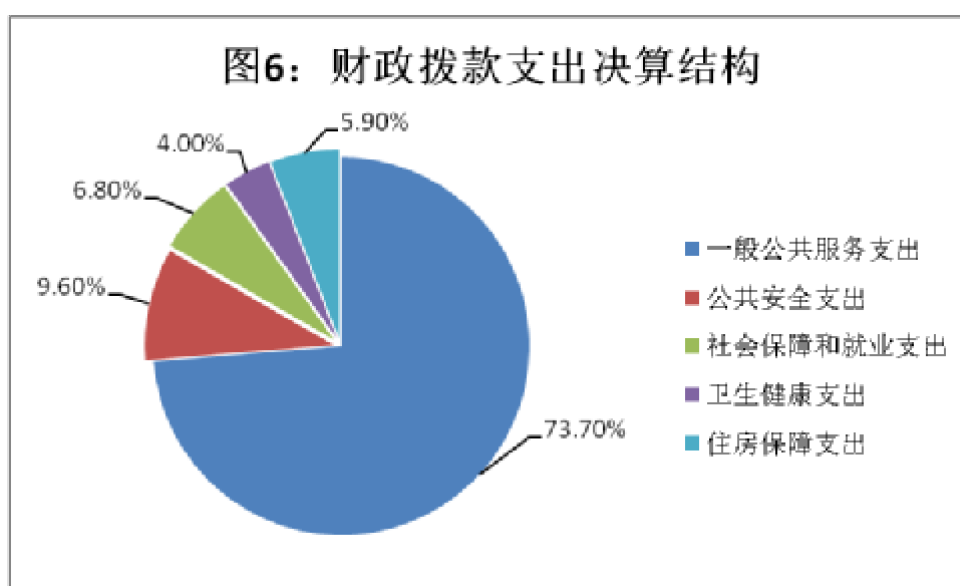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817.4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2%。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4.84 万元，下降 0.67%，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817.4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59.45 万元，占 73.7%；公共安全支出 1,520.47 万元，占 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8.86 万元，占 6.8%；卫生健康支出 636.24 万元，占 4.0%；住房保障支出 932.38 万元，占 5.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974.53万元，支出决算为15,712.5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630.42万元，支出决算为7,846.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缉私办案(项)。年初预算为144.99万元，支出决算为14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口岸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9.16万元，支出决算为4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7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72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海关关务(项)。年初预算为1,538.27万元，支出决算为2,11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关税征管(项)。
年初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海关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182.26万元，支出决算为18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检验检疫(项)。
年初预算为820.88万元，支出决算为76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953.10万元，支出决算为95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38.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缉私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406.18万元，支出决算为40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54.68万元，支

出决算为15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64.99万元，支出决算为56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2.55万元，支出决算为28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09.62万元，支出决算为40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70.14万元，支出决算为17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40.02万元，支出决算为74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23.27万元，支出决算为12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44.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36.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3,90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哈尔滨海关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75.79 万元，原因为 2023 年随着对外交往政策调整，因公出国（境）团组计划有调整。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6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53%。

全年购置车辆共 1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22.4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主要是按照公务用车管理规定，对达到报废条件无法继续使用的公务用车报废更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哈尔滨海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3 万元。**哈尔滨海关**承担着国家赋予的税收征管、贸易监管、打击走私、维护国家政治经济安全任务，并且实行垂直管理，下辖机构多，监管区域大，大多机构设在沿边边境地区，点多、线长、面广。海关车辆大部分为执法执勤用车，是海关执法执勤装备，为**哈尔滨海关**正常开展执法执勤工作的必要保障。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81%，主要原因是**哈尔滨海关**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哈尔滨海关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95.89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312.44 万元，减少 7.99%。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哈尔滨海关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6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3.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1.5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93.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9.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8.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52%。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哈尔滨海关共有车辆 45 辆（台），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海关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和执法执勤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6 台（套）。

十一、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哈尔滨海关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23 个，预算资金 15,944.85 万元（其中，上年年结转资金 3,586.05 万元，本年收入 18,854.87 万元；财政拨款 15,659.81 万元，其他资金 285.04 万元）。其中，在中央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填报的绩效自评项目 23 个。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哈尔滨海关持续完善绩效管理，稳步推进绩效评价工作。一是以海关总署项目预算核心指标为基础，引入第三方机构，对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并优化，全面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为关区下一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二是积极开展关区 2023 年预算绩效自评及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评价等级为优（90 含-100 分）的项目有 21 个；评分等级为良（80 含-90）的项目 2 个。

缉私警察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缉私警察业务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哈尔滨海关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8.00	468.00	468.00	10.0	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68.00	468.00	468.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缉私警察日常办案需要, 优先保障大要案办案需要, 确保海关缉私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开展情报调研、搜集与分析等工作, 为打击走私提供线索支撑, 提高精准查私能力; 做好禁毒及缉毒工作, 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023 年全年完成, 刑事案件 17 起, 其中包括侦办毒品走私案件 1 起, 超额完成全年年度指标。全力开展案件工作, 保持刑事立案高位运行, 超额完成刑事案件目标任务, 较好完成各项职能工作, 保障关区缉私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要案财政预算保障率 (%)	≥80%	100%	2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事(行政)案件立案数	≥1 件	17 件件	10	10.0	
			保障缉私警察人数	≥40 人	52 人人	10	10.0	
			保障缉私机构数	≥1 个	1 个个	10	10.0	
		质量指标	重要情报处置率 (%)	≥90%	100%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海关缉私工作正常开展, 提高打私能力, 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有效	有效	2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缉私民警满意度	≥90%	100%	10	1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哈尔滨海关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45.00	45.00	10.0	1%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45.00	45.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完善进出口商品风险信息采集渠道, 通过多种渠道采集风险信息。制定年度监测计划, 开展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 开展风险监测。 目标 2: 提升风险评估能力, 建立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 通过培训、交流及与社会机构开展合作研究提升风险评估水平, 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完善风险数据治理体系, 强化风险管理技术支撑能力。 目标 3: 健全风险预警机制, 强化风险处置, 提升快速反应能力。 目标 4: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检法》及其实 施条例等法律法规, 保障哈尔滨关区各级海关履行进 出口商品检验职能, 完善进出口商品检验制度并做好 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 着力提升进口商品质量安全保 障水平和出口商品质量竞争水平, 确保进出口商品质 量安全。			1、开展进口冰雪运动装备、一次性卫生用品、文具、儿童用品质量监测。 2、参加消费品法律法规和标准培训交流, 提升风险评估水平。 3、强化对风险监测点的工作指导, 提升快速反应能力。 4、做好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 着力提升进口商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确保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监测点提交年度工作报告	2 份	2 份份	4	4.0	
			风险监测获取的有效信息数量	≥100 项	600 项项	10	9.5	疫情过后信息量增加, 对实际预测保守

国门生物安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门生物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哈尔滨海关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	1%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夯实关区国门生物安全保障能力基础，促进国门生物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升。完成进出境动植物检验检疫各项工作任务，稳步推进各项改革事项，有效控制重大动植物疫情疫病和有毒有害物质传入传出，有效保障农林牧渔业生产安全、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生态安全。进一步促进进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的完善，挖掘扩大农产品出口潜力，帮助优势特色农产品扩大出口。			有效开展“国门绿盾 2023”行动，深化跨境电商寄递“异宠”综合治理。启动“严防外来物种入侵三年专项行动”，检出有害生物 30 种 3825 种次，截获外来物种 46 种次。强化动植物检能力提升，岗位资质人员达到 1462 人，新增专项设备 46 台，8 个初筛鉴定室获总署能力核定。发挥海关职能，积极推动中药材风险准入及优势种业引进，服务我省相关行业高质量发展。配合总署牵头完成俄罗斯防风等 7 种中药材的正式准入。从德国等国家引进大豆等农作物种子 13.7 万公斤。从新西兰和美国引入种禽 33280 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550 元/人天	450 元/人天元 /人天	2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门生物安全宣传	≥1 次	3 次次	5	5.0	

		质量指标	外来有害生物监测计划完成率	≥95%	100%	10	10.0	
			进出口食用农产品和饲料安全风险监控计划完成率	≥95%	100%	10	10.0	
			进出境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完成率	≥95%	100%	5	5.0	
		时效指标	疫情疫病监测计划按期完成率	≥95%	100%	5	5.0	
			进出口食用农产品和饲料安全风险监控按期完成率	≥95%	100%	5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门生物安全保障能力	有所提升	很大提升	2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1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工作经费及中国电子口岸建设运维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科技信息化建设、海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海关关务（项）：反映海关现场综合业务费、基本建设和资产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关税征管业务的支出。

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及运维的支出。

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检验检疫执法保障及能力提升、检验检疫安全监管、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支出。

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海关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海关总署开展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九、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反映海关对外国政府（地区）提供的各种援助和技术合作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海关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或海关总署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十二、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海关总署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方面的支出。

十三、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海关所属院校教学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政府特殊津贴（项）：反映海关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海关系统为离退休人

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管理机构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

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二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